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3211 公司简称:晋拓股份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8,826,758.05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01,768,981.98 元。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求和考虑股东回报,并结合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7 元(含税),无送股及转增。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7,180.80 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092.92 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0.41%。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晋拓股份	603211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林雷	/
联系地址	上海松江新浜工业园区胡甫路 368 号	/
电话	021-57898686	/
传真	021-57894781	/
电子信箱	webmaster@jintuo.com.cn	/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所属行业

公司主要从事铝合金精密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与代码》以及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从产品应用领域看,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零部件,所属行业为"C36汽车制造业"之"C367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从生产工艺看,公司产品主要采用有色金属压铸及机加工制造技术,所属行业为"C33金属制品业"。

(二)行业情况

2025 年,国内汽车行业在政策持续发力、市场结构深度优化与产业转型加速的多重驱动下,整体呈现总量攀升、结构升级、自主与新能源主导、出口强势、商用车复苏的鲜明特征,产业正式迈入规模化与价值化并行的高质量发展阶段。尽管国内汽车消费已进入存量替代为主的时代,居民消费信心仍处修复期,但在大规模设备更新与消费品以旧换新等政策强力托底、企业产品力持续升级、海外市场需求旺盛的共同作用下,全年汽车市场实现稳健增长。

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25 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分别完成 3,453.1 万辆和 3,440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10.4%和 9.4%,连续 17 年位居全球第一。乘用车作为市场基本盘,全年销量 2,756.3 万辆,同比增长 5.8%。消费结构持续向中高端、智能化、新能源化升级,成为拉动总量增长的核心力量。商用车全年销量 683.7 万辆,同比实现正增长。随着基建投资回暖、物流效率提升及新能源化转型加速,商用车市场完成触底回升。

2025 年,自主品牌乘用车共销售 2,093.6 万辆,同比增长 16.5%,市场份额提高至 69.5%,较 2024 年提升 4.3 个百分点。自主品牌凭借在新能源、智能化领域的先发优势与全产业链协同能力,产品竞争力全面超越合资品牌,成为国内汽车市场增长的核心引擎。

2025 年是新能源汽车发展的关键跃升年,在政策延续、供给丰富、充电等基础设施持续完善的推动下,市场规模再上新台阶。全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1,662.6 万辆和 1,649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29.0%和 28.2%。新能源汽车销量占汽车总销量的比重达 47.9%,较 2024 年提升 7 个百分点,在新能源赛道,自主品牌占据绝对主导地位,市场份额超 90%,引领全球新能源汽车发展潮流。

展望 2026 年,汽车行业将延续稳中向好、提质增效的总基调。政策端,以旧换新、新能源购置补贴等稳增长政策将持续发力,为市场提供坚实支撑。市场端,国内消费将在存量替换、消费升级的逻辑下保持韧性,新能源汽车渗透率有望进一步提升,自主品牌份额将进一步巩固。同时,面对全球贸易保护主义抬头,汽车出口仍将是重要增长极,推动中国汽车产业从规模领先向价值领先,全球引领加速迈进。

2025 年,晋拓股份紧扣既定战略目标稳步奋进。面对全球政治经济格局波动、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及市场需求偏弱等多重外部挑战,公司始终围绕年度经营核心任务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坚守"客户优先、精益专业、艰苦奋斗、务实守信、创新进取、团结协作"的核心价值观,践行"为客户创造价值,为伙伴创造机会,为股东创造回报,为社会创造效益"的经营理念。报告期内,公司以现代化管理理念持续健全管理体系、深化内部运营优化,整体经营保持稳健向好态势,实现销售收入和经营业绩稳步提升。

1、汽车零部件业务稳健增长,市场结构持续优化

公司在核心优势产品领域持续深化与全球知名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战略合作,依托成熟销售网络与优质客户资源,不断强化技术对接、方案定制等前置服务及全周期售后保障,持续提升存量客户粘性与满意度;同时依托精密制造与工艺创新优势积极拓展增量客户,持续巩固并提升市场份额,夯实行业领先地位。

作为国内领先的汽车精密零部件专业供应商,公司紧密围绕汽车轻量化、电动化及智能化发展趋势,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并实现多项关键技术与制造工艺突破,新能源汽车电机系统、电控系统、热管理系统及智能驾驶系统等核心功能部件已实现对全球头部汽车零部件企业的规模化量产供货,客户结构持续优化、优质客户群体不断扩容。2025 年公司新能源汽车及智能驾驶相关零部件业务不断增长,已成为推动公司汽车板块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增长动力。

2、深耕机器人精密结构件,机器人零部件业务不断突破

公司深耕机器人精密零部件领域已逾十载,长期聚焦协作机器人精密零部件领域的研发与制造,在行业内积累了深厚的技术沉淀与丰富的项目经验。依托成熟且先进的精密加工、轻量化成型及高精度装配工艺,叠加稳定优质的头部客户资源,持续为机器人整机厂商提供高可靠性结构件产品。公司核心产品覆盖手臂、腿部、关节臂、底座、本体壳体、关节内支架等关键结构部件,品类齐全、适配性强。公司协作机器人客户包括 UR、越疆、节卡、艾利特、法奥等国内外知名机器人整机厂商。

凭借在协作机器人零部件领域的先发优势与规模化交付能力,公司积极布局并持续拓展人形机器人零部件业务,目前已与国内头部企业建立合作关系,未来将进一步深化技术配套与产能协同,抢抓人形机器人零部件产业化落地机遇。

3、以产业投资为纽带,构建协同发展的产业生态圈

公司围绕机器人零部件核心赛道持续开展战略布局,通过股权投资、产业合作等方式,进一步打通上下游产业链资源,深化技术协同与场景联动,逐步构建起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同共进的机器人零部件产业生态体系,为公司长期拓展机器人零部件业务奠定坚实生态基础。

4、进行全球化布局,完成墨西哥工厂的建设

公司的业务均衡覆盖亚洲、北美以及欧洲的汽车工业发达地区,为适应企业的进一步发展,公司进行全球化布局,目前公司已完成墨西哥生产基地的建设工作,公司的全球供应能力进一步提升。

5、积极推进节能减排,践行双碳目标,承担社会责任,推动可持续发展

公司始终坚持以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作为引领,持续推动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完善节能减排治理体系,积极主动地将 ESG 融入公司发展战略,推动公司 ESG 治理架构的建设与落地,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完成了 202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2024 年公司荣获国家级绿色工厂,完成了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和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建立规范企业管理体系,实现可持续发展。2025 年获得上海市绿色供应链荣誉称号。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总资产	2,159,226,939.52	1,914,290,463.13	12.80	1,736,716,75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41,551,588.78	1,188,874,081.66	4.43	1,153,636,318.49
营业收入	1,283,492,852.42	1,175,694,937.82	9.17	1,003,172,732.10
利润总额	80,886,524.84	53,674,510.71	50.70	52,173,795.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826,758.05	50,071,290.24	37.46	51,531,46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898,876.51	48,078,238.72	18.35	50,594,766.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28,590.22	17,203,299.87	222.78	46,953,694.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6	4.28	增加1.38个百分点	4.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18	38.89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18	38.89	0.1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97,965,162.72	307,219,648.93	317,346,908.97	360,961,13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13,570.91	15,173,165.32	23,095,637.63	12,944,384.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141,251.12	14,678,503.61	11,457,326.31	13,621,780.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30,674.96	18,798,412.72	542,427.35	-6,142,924.8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3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08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智拓投资有限公司	0	129,046,000	47.48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东	0	37,686,000	13.86	0	无		境内自然人
何文英	0	25,124,000	9.24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海沁锦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000,000	0.74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磐晋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000,000	0.74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95,300	1,595,300	0.59	0	无		其他
上海磐纳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0,000	1,330,000	0.49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昭盾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0,000	1,330,000	0.49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锡履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0,000	1,330,000	0.49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铸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0,000	1,330,000	0.49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智拓投资为控股股东,张东持有智拓投资55%的股份,何文英持有智拓投资35%的股份,张东、何文英共同为实际控制人,二人为夫妻关系,磐纳合伙、沁锦合伙和锡履合伙为张东控制的公司员工持股平台,磐晋合伙、铸磐合伙和昭盾合伙为何文英控制的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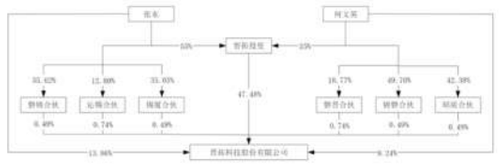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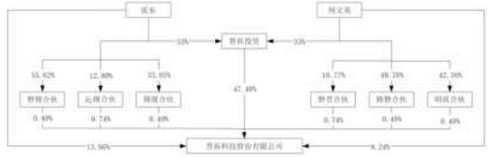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215,922.69 万元,同比增长 12.80%;负债总额90,815.24 万元,同比增长 27.29%;资产负债率(合并)42.0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24,155.16 万元,同比增长 4.43%。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8,349.2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9.17%;实现利润总额8,088.6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50.7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82.6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37.46%。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1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6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3 年 12 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管理总部设立于杭州,系原具有证券、期货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19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首席合伙人:高峰

上年度末(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117 人

上年度末(2025 年 12 月 31 日)注册会计师人数:688 人

上年度末(2025 年 12 月 31 日)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312 人

最近一年(2025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人民币 100,457 万元

最近一年(2025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 87,229 万元

最近一年(2025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 47,291 万元

上年度(2024 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5 家

上年度(2024 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

(1)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2)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4)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5)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上年度(2024 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人民币 16,963 万元

上年度(2024 年年报)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4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3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在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 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4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2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签字项目合伙人:徐德盛,201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 年 4 月开始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 8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签字注册会计师:柳佳彬,202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22 年 8 月开始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质量控制复核人:潘高峰,200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1 年 9 月开始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徐德盛、签字会计师柳佳彬及质量控制复核人潘高峰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无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记录。

3.独立性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根据报告期内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公司预计支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不含税)为人民币 7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不含税)为人民币 20 万元,上述两项费用合计人民币 90 万元。2026 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具体审计费用将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根据公司股东会的授权,由公司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量,双方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过程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工作准则,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为公司出具的各项专业报告客观、公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项目成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表现了良好的执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因此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的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8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举行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4 月 12 日以书面和电话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东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严格按照各项规定完成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工作;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公允地反映出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4、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6、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7、审议通过《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和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本议案发表了回避意见,全体委员对本议案回避表决,直接提请董事会审议。

具体薪酬情况详见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全体董事作为利益相关方,审议时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6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10、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公告》。

11、审议通过《202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12、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13、审议通过《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审计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14、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15、审议通过《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年度评估报告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年度评估报告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16、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17、审议通过《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8、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认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制定合理,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19、《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拟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择期召开。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决定本次股东会召开时间、地点、议程等具体事宜,并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上述第一、三、五、八、九、十、十八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0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6 年度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综合授信(最终以合作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而确定)。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贷款、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应收账款保理、银行保函、商业汇票贴现、票据池等业务。具体授信品种及额度分配、授信的期限、具体授信业务的利率、费率等条件及抵质押的其他条件由公司及子公司与授信银行协商确定。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所有信贷事宜、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均由公司承担。授权期限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特此公告。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2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年度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自身经营实际和发展战略,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公司根据该方案积极落实相关举措,认真评估 2025 年度该行动方案的实施效果,并制定了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业,加大研发创新和市场开发,提升经营质量

2025 年,公司在产品优势板块汽车减震零部件板块注重保持并加深与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及知名汽车企业的合作关系,以现有销售网络和客户资源为基础,做好产品技术交流等售前服务以及售后服务,提高原有客户满意度,并利用公司的技术优势,积极拓展国内领先的新势力客户,从而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市场占有率,保持行业龙头地位,培育单项冠军产品。公司加大新能源和智能汽车零部件领域开拓力度,客户和产品结构不断完善,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努力提高新产品占领市场的效率,提高国内外市场新客户的开拓能力。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83 亿元,同比增长 9.1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82.68 万元,同比增长 37.46%。

二、抓住机器人市场发展机遇,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

公司深耕机器人精密零部件领域已逾十载,长期聚焦协作机器人精密零部件领域的研发与制造,在行业内积累了深厚的技术沉淀与丰富的项目经验。依托成熟且先进的精密加工、轻量化成型及高精度装配工艺,叠加稳定优质的头部客户资源,持续为机器人整机厂商提供高可靠性结构件产品。公司核心产品覆盖手臂、腿部、关节臂、底座、本体壳体、关节内支架等关键结构部件,品类齐全、适配性强。公司协作机器人客户包括 UR、越疆、节卡、艾利特、法奥等国内外知名机器人整机厂商。凭借在协作机器人零部件领域的先发优势与规模化交付能力,公司积极布局并持续拓展人形机器人零部件业务,目前已与国内头部企业建立合作关系,未来将进一步深化技术配套与产能协同,抢抓人形机器人零部件产业化落地机遇。

公司围绕机器人零部件核心赛道持续开展战略布局,通过股权投资、产业合作等方式,进一步打通上下游产业链资源,深化技术协同与场景联动,逐步构建起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同共进的机器人零部件产业生态体系,为公司长期拓展机器人零部件业务奠定坚实生态基础。

三、发挥技术优势,积极布局新材料领域

公司充分发挥院士工作站在研发技术上的强大优势,稳健精准地在新材料领域进行布局。公司院士工作站汇聚了行业内科研人才,凭借深厚的学术造诣和丰富的实践经验,深入探索新材料领域的前沿技术。2025 年,公司在航空航天零部件、PEEK 材料、稀土铝合金上进行了前期布局。公司通过产学研紧密结合的创新模式,未来将科研成果与公司产业化优势相结合,快速推动相关项目的产业化落地,为公司在新材料领域的布局筑牢根基。

四、注重股东回报,分享企业经营成果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致力于为股东创造长期且可持续的价值,并一直积极探索符合公司发展情况的股东回报方式。2025 年,公司制定了《晋拓股份未来三年(2025-2027)股东回报规划》,对公司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并保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2025 年,公司完成 2024 年度分红,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630.85 万元(含税),现金分红比例为 32.57%。

2026 年,公司将持续完善利润分配机制,强化股东回报,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在公司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的净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剩余的净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五、加强投资者沟通,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确保投资者公平、及时地获取公司应披露的信息,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同时公司也始终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交流互动。2025 年,公司共召开三次业绩说明会,分别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召开了 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5 年 9 月 18 日召开了 2025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5 年 11 月 25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2025 年,公司共召开两次股东大会,分别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召开了 2024 年度股东大会,2025 年 9 月 19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这些举措既满足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战略及动态的需要,也及时回应投资者所关注的热点问题,使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认同公司。同时,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公司于 2025 年 3 月制定了《舆情管理制度》。

2026 年,公司将继续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不断优化信息披露质量,持续畅通与投资者的沟通渠道,扎实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将继续促进各市场参与者更加深入地了解和认同公司经营思路和发展理念,全力打造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六、坚持规范运作,优化公司治理

2025 年,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运作与会议召开。共召开股东大会 2 次、董事会 6 次、监事会 2 次,有效发挥董事会、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各项职能。充分利用"三会"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平台,为董事、监事参与公司治理创造有利条件,促进公司治理水平提升和科学决策。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25 年 8 月,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 19 项制度,按要求取消监事会设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的职能工作,顺应了新《公司法》对上市公司治理的改革方向,为公司可持续发展保驾护航。

2026 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规范运作水平。根据现行的《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持续完善公司内部治理制度体系,促进公司治理更加规范、严谨、有效。不断完善独立董事履职工作机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上市公司治理中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强化董事会、